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2023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审判法律规定由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经济、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经济、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3、受理对已生效的基层法院和本院的裁判文书不服而向本院申请再审的刑事、民事、经济、行政案件的申诉。

4、审判由海西州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各类抗诉案件。

5、对基层法院管辖不明或发生争议的案件，指定管辖。

6、监督、指导基层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

7、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8、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9、组织人民法院之间的司法协助事项。

10、指导基层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鉴定人员和司法行政人员。

11、领导基层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12、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13、承办其它应由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海西州中级人民法院现有14个内设机构，其中按照编制管理部门核定批准设立11个职能部门，分别为：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挂少年案件审判庭牌子）、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行政审判庭（挂赔偿委员会办公室牌子）、审判监督庭、执行局、研究室、政治部、司法警察支队、纪检组（与监察室合署办公）、办公室。法院内部自行设立1个职能部门：审判管理办公室，依据《党章》有关规定设置机关党委。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公开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33.8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2,793.26
五. 事业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六. 上级补助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69
九. 其他收入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93.18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79.84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三十一. 往来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33.82	本年支出合计	3,550.98
上年结转	17.16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550.98	支出总计	3,550.98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小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550.98	17.16	3,533.82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 中级人民法院	3,550.98	17.16	3,533.82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550.98	2,704.75	846.2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93.26	1,952.57	840.69			
20405	法院	2,793.26	1,952.57	840.69			
2040501	行政运行	1,814.64	1,814.64				
2040504	案件审判	811.57		811.57			
2040506	“两庭”建设	0.12		0.1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66.93	137.93	2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69	384.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4.69	384.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58	167.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79	83.7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32	133.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18	187.64	5.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18	187.64	5.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28	80.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37	107.3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54		5.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84	179.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84	179.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84	179.8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3,533.82	一、本年支出	3,550.98	3,550.9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33.8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公共安全支出	2,793.26	2,793.26		
		(五) 教育支出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69	384.69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93.18	193.18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79.84	179.84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三十一) 往来性支出				
二、上年结转	17.16	二、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16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3,550.98	支出总计	3,550.98	3,550.9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533.82	2,704.75	829.0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76.10	1,952.57	823.53
20405	法院	2,776.10	1,952.57	823.53
2040501	行政运行	1,814.64	1,814.64	
2040504	案件审判	794.53		794.53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66.93	137.93	2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69	384.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4.69	384.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58	167.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79	83.7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32	133.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18	187.64	5.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18	187.64	5.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28	80.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37	107.3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54		5.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84	179.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84	179.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84	179.8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04.75	2,432.46	272.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65.88	2,265.88	
30101	基本工资	424.57	424.57	
30102	津贴补贴	813.89	813.89	
30103	奖金	298.40	298.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7.58	167.5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3.79	83.7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28	80.2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4.10	74.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	1.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9.84	179.8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2.19	142.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2.29		272.29
30201	办公费	30.00		30.00
30205	水费	0.97		0.97
30206	电费	4.51		4.51
30207	邮电费	4.63		4.63
30208	取暖费	9.37		9.37
30209	物业管理费	6.60		6.60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4		2.24
30226	劳务费	25.00		2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28	工会经费	24.70		24.70
30229	福利费	0.22		0.2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56		34.5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99		77.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0		31.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6.58	166.58	
30302	退休费	132.47	132.47	
30305	生活补助	0.84	0.84	
30307	医疗费补助	33.26	33.26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4.68	5.63	54.56		54.56	4.48	46.80		44.56		44.56	2.2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2023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2023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单位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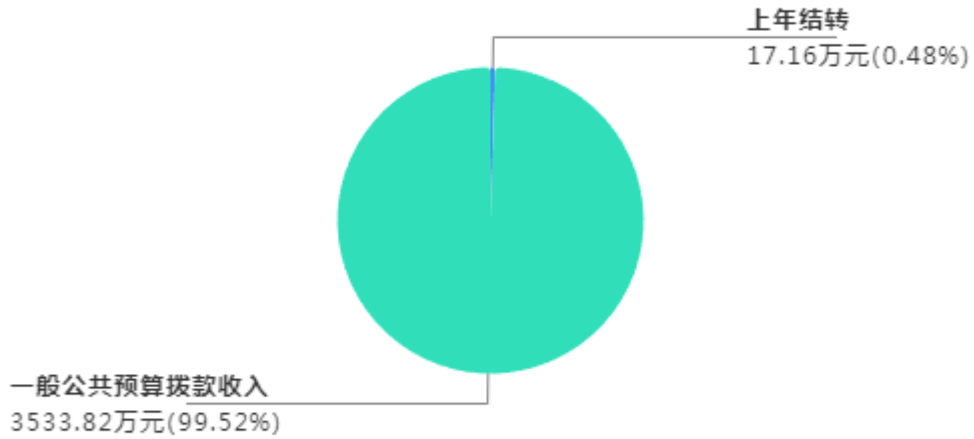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533.82万元、上年结转17.16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2,793.2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4.6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93.1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79.84万元。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收支总预算3,550.98万元。

二、关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收入预算3,550.98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7.16万元，占0.48%；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533.82万元，占99.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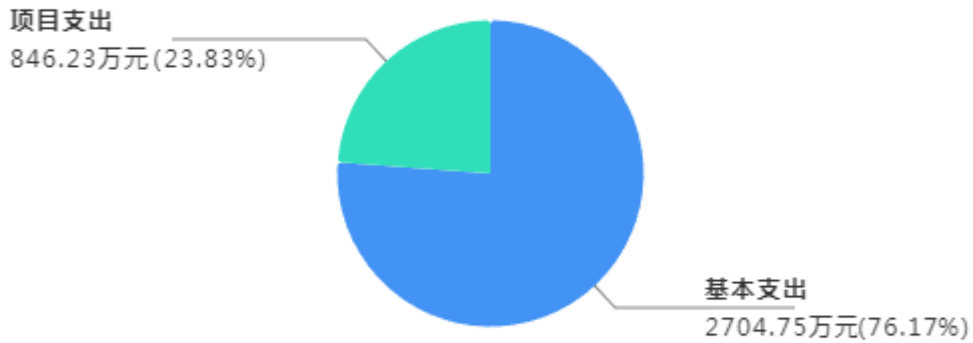
2023年收入预算构成图



三、关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支出预算3,550.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04.75万元，占76.17%；项目支出846.23万元，占23.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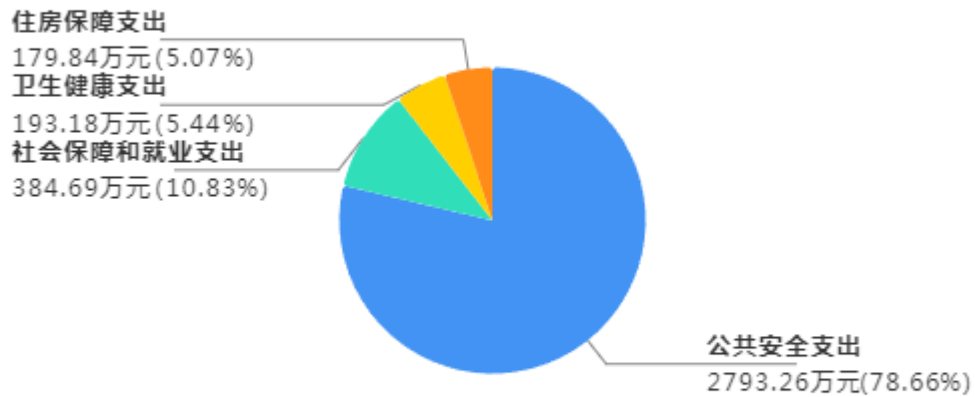
2023年支出预算构成图



四、关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550.98万元，比上年减少74.22万元，主要是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取消海西地区二次补助。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3,533.82万元，上年结转17.1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2,793.2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4.6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93.1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79.84万元。

2023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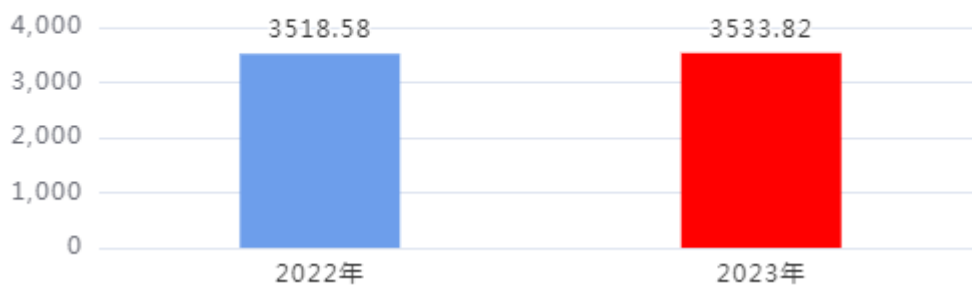


五、关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533.82万元，比上年增加15.24万元，主要是案件量逐年大幅度上升，随之人员调入、考录增多，故人员经费、办案业务经费等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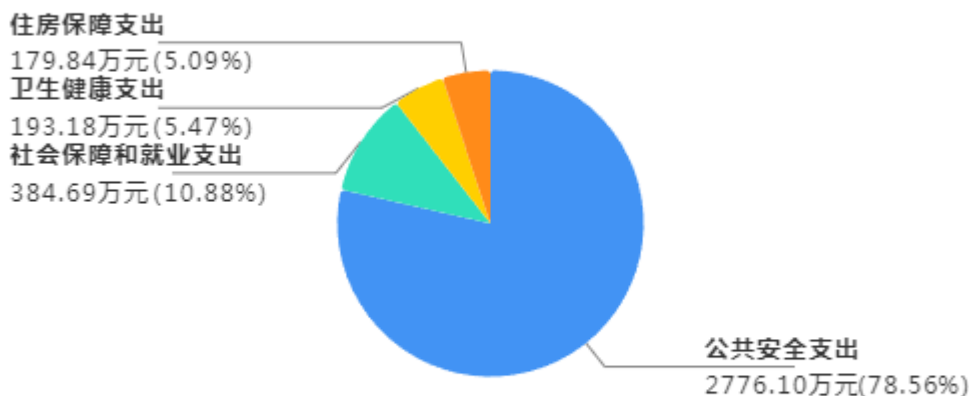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类）支出2,776.10万元，占78.5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84.69万元，占10.89%；卫生健康（类）支出193.18万元，占5.47%；住房保障（类）支出179.84万元，占5.0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构成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1,814.64万元，比上年减少38.58万元，下降2.08%。主要是厉行节约，压减相关经费。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2023年预算数为794.53万元，比上年增加200.73万元，增长33.80%。主要是2023年案件数量逐年增多、新招录人员及调入人员增多导致相关支出经费增加。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66.93万元，比上年减少68.35万元，下降29.05%。主要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67.58万元，比上年增加24.92万元，增长17.47%。主要是人员增加及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83.79万元，比上年增加12.46万元，增长17.47%。主要是人员增加及职业年金基数调整。。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33.32万元，比上年增加21.73万元，增长19.47%。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80.28万元，比上年减少9.39万元，下降10.47%。主要是调减调出人员及退休人员经费。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107.37万元，比上年减少99.38万元，下降48.07%。主要是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取消海西地区二次补助。。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54万元，比上年减少0.18万元，下降3.15%。主要是人员减少。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179.84万元，比上年增加14.29万元，增长8.63%。主要是公积金缴纳基数调整。

六、关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704.7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32.4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24.57万元，津贴补贴813.89万元，奖金298.4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67.58万元，职业年金缴费83.7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80.28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74.1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24万元，住房公积金179.84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42.19万元，退休费132.47万元，生活补助0.84万元，医疗费补助33.26万元；

公用经费 272.2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0.00万元，水费0.97万元，电费4.51万元，邮电费4.63万元，取暖费9.37万元，物业管理费6.60万元，差旅费10.00万元，维修（护）费10.00万元，公务接待费2.24万元，劳务费25.00万元，工会经费24.70万元，福利费0.2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4.56万元，其他交通费用77.9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1.50万元。

七、关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6.80万元，比上年减少17.8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减少5.63万元；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费44.56万元，减少10.00万元；公务接待费2.24万元，减少2.24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减少主要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八、关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72.29万元，比上年减少4.27万元，下降1.54%。主要是节约开支，压减“三公”经费。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3年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1.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1.3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底，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共有车辆17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

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5个，预算金额829.07万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项目名称	批复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法院转移支付办案（业务）经费	553.68	1. 保障审判工作顺利开展； 2. 保障聘用法警工资按时发放，提高法警工作积极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聘法警人数	≥	12	人
					省聘书记员人数	=	21	人
					审判案件数	≥	1300	件
				质量指标	审判案结案率	≥	86	%
				时效指标	案件审判执行及时率	=	93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定性	优良中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办案率	定性	优良中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8	%
					群众满意度	≥	97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项目名称	批复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法院转移支付业务装备经费	81.32	1.保障其他审判执行工作有效开展； 2.有效开展司改工作，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	98	%
					购置设备数量	≥	76	台（套）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	≤	5	%
					设备质量合格率	≥	96	%
					安装工程验收合格率	≥	96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	6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8	%
					群众满意度	≥	97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项目名称	批复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干部职工健康体检补助	5.54	用于法院干部职工健康体检支出，有效保障干警身体健康，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人数	=	82	人
				成本指标	处级体检标准	=	800	元/人·年
					科级及以下人员标准	=	600	元/人·年
					厅级体检标准	=	1000	元/人·年
				质量指标	体检准确率	≥	98	%
				时效指标	体检费发放及时率	=	100	%
					体检费支付及时率	=	100	%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干警身体健康	定性	优良中低	
				社会效益指标	预防干警重大疾病	定性	优良中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8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项目名称	批复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业务经费	159.53	1. 保障其他审判执行工作有效开展；2. 有效开展司改工作，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			审判办公楼取暖面积	=	19700	平方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案件受理量	≥	1300	案件数
					维修维护次数	≥	18	次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	92	%
					审判办公楼基础设施运转率	≥	98	%
					审判办公楼水、电、暖正常供应率	=	100	%
					法律援助基本对象覆盖率	≥	95	%
					法律援助案件质量	≥	95	%
					验收合格率	≥	98	%
				时效指标	缴纳水电费及时率	=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干警工作积极性	定性	优良中低	
					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定性	优良中低	
					保障审判工作优良环境	定性	优良中低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障审判工作办案效率	定性	优良中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院干警满意度	≥	98	%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7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审判办公楼全年取暖费用	≥	50	万元/年
					审判办公楼水费	≤	3	万元/年
					审判办公楼电费	≤	20	万元/年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项目名称	批复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信息化运行维护费	29	保障审判工作顺利开展，提升法院办事效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维护数量	≥	8	项	
					硬件维护数量	≥	8	项	
					线路租用数量	≥	7	条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	95	%	
					系统故障率	≤	5	%	
				时效指标	硬件故障维护响应时间	≤	60	分钟	
					系统故障维护响应时间	≤	25	分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	5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5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线路租用成本	≥	16	万元/年	
					年度维护成本增长率	≤	5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职业年金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

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五）下级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

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 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

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指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指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建设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

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无